

#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并按照《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将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完成了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朱宪先生、张杰先生和董事长杨建刚先生组成，主任委员由朱宪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周源康先生、程惊雷先生和董事长杨建刚先生组成，主任委员由周源康先生担任

###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2022 年 4 月 19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2022 年 4 月 26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 年 6 月 23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对外投资成立炯熠电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 年 8 月 16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2022 年 10 月 23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三、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主要工作履职情况

#### 1、监督及评价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持续监督公司定期报告的审计工作，并与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工作开始前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和重点关注事项进行走访、讨论和协商，提出工作要求；在审计过程中认真听取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的阶段性工作汇报，充分沟通和交流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期间的工作情况进行监督核查，充分评估并认可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认为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够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认真履行审计工作职责。

#### 2、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审计计划，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内部审计制度执行，并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了加强整改监督等指导性的意见，促进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持续改进和有效执行。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等资料，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 3、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依据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等，组织开展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并指导公司开展了年度业务风险评估和实施风险应对措施，降低了各类风险的影响程度。审计委员会通过审阅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对公司的了解，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运行良好，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但仍需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 4、审核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要求，认真审核了公司全年定期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要求，公允反映了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

#### 5、审核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符合相关规定及程序，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有效监督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并对促进公司完善内控制度、提升内控管理水平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年4月18日